

法務部廉政署 112 年度政風機構自行研究 專家學者審查意見辦理情形

壹、研究機關及研究主題

勞動部政風處「談如何激勵私部門參與反貪腐工作之策略作法」

貳、審查委員

一、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葉一璋教授

二、法務部廉政署副署長沈鳳樑

參、審查意見辦理情形

項次	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辦理情形	備註
1	這篇論文有整理一個表，內容是有關國內對於私部門反貪腐做了那些相關措施，這個表是參考當時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因為如果是首次國家報告的資料，表示相關政府的作為只限於 2017 年以前，但實際上發現政府對於私部門反貪腐著力最深的是在 2018 年。2018 年當時有財團法人法的修法，2018 年也做了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三輪相互評鑑，而 2019 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則是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做了相關的修正，然後同年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出版了中小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我想這都發生在 2018 年以後，所以如果可以彙整 2018 年以後相關這些針對私部門反貪腐的措施，或是根據第二次國家報告當中「回應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內容裡面，包括針對「更	葉一璋	業增列審查意見有關建議。	

項次	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辦理情形	備註
	<p>加關注私部門預防措施【第 5 點】、「商會、公會、中小企業的積極參與【第 17 點】」鼓勵企業誠信經營或積極參與反貪腐的這些內容整理，這樣會更完整。</p>			
2	<p>這篇論文研究架構驗證四個假設，包括「態度」、「主觀規範」、「知覺行為控制」及「激勵機制」，如果放在結構方程式(SEM)去驗證的話，可以讓這四個假設，畢其功於一役，這也是結構方程式的優點，但先決條件在於這四個假設在整個理論與文獻的支持，而計畫行為理論用結構方程式驗證一定沒有問題，事實上在使用計畫行為理論，經常看到很多人用科技接受模型(TAM)，但現在比較欠缺的是如果要把這種激勵機制，放進你的研究假設，可能在理論當中，要對於這個架構有一番說詞，比如說這個架構，激勵機制會不會影響，例如態度、意圖、主觀規範或知覺行為控制，大概有這樣敘述之後，把它的因果關係釐清之後，再把它放進去驗證。另外建議本篇論文將調節效果驗證，納入本篇論文圖 4-1 參與反貪腐行為意圖模型圖當中，也就是應該將所有的假設驗證，放在單一結構方程式(SEM)模型中來做驗證。</p>	葉一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運用「科技接受模型(TAM)」部分：誠如審查委員提示，如需放入將調整研究設計；惟因問卷調查業已完成，尚難重新調查，此部分可作為後續研究參考。 2. 另建議本篇論文將調節效果驗證，納入本篇論文圖 4-1 參與反貪腐行為意圖模型圖當中部分：因本研究原已將調節效果納入本研究，且透過統計體 SPSS 健行驗證。加之，本研究恐係首次以結構方程式模型對廉政議題之研究，如另以結構方程式模型軟體 (AMOS) 進行驗證，因需透過迂迴方法，在潛在變項中執行調節作用，亦將造成驗證作業非 	

項次	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辦理情形	備註
			<p>常複雜，故本研究之初即未採取，此建議可作為後續研究參考。</p>	
3	<p>另外，我還有二個小建議，第二節的文獻爬梳就直接用文獻整理就好了，基本上這個整體的論文內容是不錯的，因為它彌補了國內研究的一個缺漏，未來還可以更細分上市公司和未上市公司到底有什麼差異？上市公司的老闆行為意圖是否比較強烈？或未上市公司，特別是中小企業是否覺得政府激勵措施不夠，那論文裡有談到的激勵措施，前幾年我個人有和法務部廉政署到工業區去訪談，當時以工業區內中小企業的老闆來說，他們認為什麼最重要，是政府的獎勵，也就是貸款的利息，所以研究結果可以用訪談再確認，我覺得是大概這幾點建議供參考。</p>	葉一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獻爬梳」已修改為一般通用語辭「文獻探討」。 2. 「未來還可以更細分上市公司和未上市公司到底有什麼差異」之建議可作為後續研究參考。 	
4	<p>剛剛葉教授有提到私部門有大公司、上市上櫃公司，還有很多十個人以下的小公司，或者是中小企業，如果是純粹私部門一個負責人的決定，或者是員工的看法，以大公司來說，比較沒辦法用這個來代替整個私部門的，所謂的意圖，因為大公司主要還受到政府、投資人或社會一個大面向的影響，如果從他的負責人或者員工去做調查，這方面就可能會有認知上的落差，而無法完全相當，如果是中小企業或小公</p>	沈鳳樑	<p>按本研究於調查對象已依國內上市櫃等大型公司與中小企業之比例進行加權處理，承上項次說明，可做為未來相關大型研究參考，更精進審查建議。</p>	

項次	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辦理情形	備註
	<p>司的老板，就可以代表整個公司，那本篇論文的研究結果對於整個精準度來講，就可能比較符合，這是我初步的意見。</p>			
5	<p>補充在本篇論文策略上沒有提到的，聯合國在 2005 年提出 ESG 的策略，當然這是對比較大規模的公司，這個 ESG 的推動，分別是環境保護（E，environment）、社會責任（S，social）和公司治理（G，governance）都是屬於誠信的作為，相對的也會影響他上下游的供應鏈，要符合 ESG 的話，需要推動企業誠信、商業道德，也會在推動反貪腐的方面有所幫助。</p>	沈鳳樑	<p>本研究已於「主觀規範」在私部門經營者的意圖形成中扮演著關鍵角色之相關敘述中少部分論及私部門經營者可能會更多地考慮他們在業界的聲譽以及與其他私部門和供應商的關係。未來如有相關研究，可深入探討。</p>	